

证券代码：870598

证券简称：仁者股份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浙江仁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说明及整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资金占用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储成刚 2016 年度与公司供应商之间存在资金往来，具体资金往来情况为：2016 年 8 月至 2016 年 9 月期间，公司分笔提前支付了供应商商品采购款，供应商将部分款项借与其他自然人，后自然人与储成刚签订借条，由自然人借予储成刚，储成刚该等借款合计金额 13,350,091.14 元。

公司在主办券商的辅导、告知下，知悉不得发生关联方违规资金占用。因公司经营需要及与供应商之间的合作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发现可以通过供应商周转资金，且将其认为是个人之间的借款行为，如此并未如实反映资金的来源和流向。公司亦未将上述借款行为及时告知主办券商。

经主办券商告知，公司控股股东通过预付供应商款项，再由供应商通过其他自然人借与公司控股股东的形式，实质已经构成资金占用。

二、资金占用整改规范情况：

(一) 关联方归还所占用的资金情况

上述资金占用款项，储成刚已经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前归还公司，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资金占用费。

关于公司 2016 年已发生的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仁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后续规范措施

经主办券商督导，公司已就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关联交易未履行决策程序及未及时披露的不规范行为进行深刻总结，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规范制度，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确保此类事项不再发生，维护公司财产的完整和安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储成刚、苏晶晶亦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与公司之间的所有非经营性往来均已清偿完毕，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违规或变相采用往来款等形式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未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则制度，确保资金占用事项不再发生，维护公司财产的独立和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则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坚决杜绝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督促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履行本承诺事项。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人赔偿一切损失。

本人郑重声明，上述承诺的内容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遗漏或误导成分，上述承诺如与事实不符，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浙江仁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10日